

奋力实现“一泓清水入黄河”

——我省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综述

启动实施黄河干流流经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沿黄 4 市 19 县(市)实现基本绿化。2023 年,总投资逾千亿元的“一泓清水入黄河”生态保护工程正式启动,扎实打好黄河“几字弯”治理攻坚战……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先后四次莅临山西考察调研,对我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出明确要求。山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把保护黄河流域生态作为谋划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基准线,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全面提升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突出抓好“一泓清水入黄河”生态保护工程实施、黄河干流流经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等重点工作的,为全省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提供坚实生态环境支撑。

筑牢屏障 强化水环境系统治理

金秋时节,行走在吕梁临县,黄河岸边一派生机勃勃。当地人讲,二三十年前,这里满眼是荒山,刮大风时黄沙漫天。

我省是黄河中游重要省份,肩负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大使命。我省全面提升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先后出台山西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条例》,启动实施黄河干流流经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开展“净河、减污、治路、洁产、扩绿”五大攻坚行动,大力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小流域综合治理,加强黄土高原塬面保护,持续巩固黄河中游生态安全第一道屏障。全省水土保持率达 64.58%, 人工造林规模连续 3 年全国第一,沿黄 4 市 19 县(市)实现基本绿化。

2023 年 6 月,总投资逾千亿元的“一泓清水入黄河”生态保护工程正式启动。目前, 285 个子工程已开工 234 个, 完工 101 个, 工程效益已初步显现。

印发省《“十四五”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 黄河流域累计建成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 97 座, 日处理能力达 345.25 万立方米。完成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四年攻坚, 推动流域内 56 个工业园区实现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41 个工业园区建成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全省治理率达到 22.6%, 超国家下达指标 3.6 个百分点。扎实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民生实事, 累计完成 101 个国家监管和 142 个省级监管农村黑臭水体整治。

创新发展 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用一部手机就能精准掌握土壤温度、湿度



和水肥情况,运用智能水肥一体化节水灌溉系统,实现节水 50%……在忻州五寨 10 万亩高效节水灌溉农田、临汾市洪洞县辛村镇农业节水灌溉片区等地,增产增效不增水,已成为三晋大地农业高质量发展的真实写照。

作为工信部“水效领跑者”的晋能控股集团华昱能源化工山西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节水技改技术的使用,实现了用水循环的零排放, 水资源重复利用率达到了 98.5% 以上, 每年可节约水费 1600 余万元。

我省严格落实“四水四定”要求,将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率列入年度综合绩效考核指标,将经济活动严格控制在水资源承载能力范围之内,进一步强化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刚性约束。聚焦钢铁、化工、水泥、有色金属、食品等高耗水行业,创建 14 户省级节水型企业,有效提升水资源节约集约安全利用水平。

建立 14867 个取水户用水统计名录,规模以上非农取水口在线监测计量基本全覆盖。加强非常规水资源开发利用,汾河流域 6 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33%, 同比提高 9.7%。

开展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行动,2023 年压采地下水 7512 万立方米, 断流近 30 年的晋祠泉实现出流, 洪山泉、兰村泉地下水位分别上升 1.75 米和 5.71 米。

突出重点 加强水生态保护修复

右玉县被确定为全国五个水土保持高

质量发展先行区之一,阳高县、右玉县、芮城县、蒲县被评为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县,乡宁卧洞小流域被评为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工程。

这些是我省加强水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缩影。我省持续打好黄河“几字弯”攻坚战,科学开展“三北”工程六期防沙治沙和林木草植被建设,先后实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黄土高原塬面保护、淤地坝建设、小流域综合治理等水土保持重点项目,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550 多万亩, 持续减少入黄泥沙量。全面推动“绿盾”自然保护区地强化监督, 完成 8 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评估, 省级自然保护区成效评估试点扎实推进。

严格落实河湖长制,连续发布《关于深入开展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的决定》《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的决定》《纵深推进河湖库“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的决定》总河长令。全省各级依托“河湖长+检察长+警长”机制, 推动 620 处历史遗留问题、108 处河湖“清四乱”问题得到有效整改。

落实《汾河流域生态修复规划(2015—2030 年)》,实施汾河流域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治理修复面积 1302 平方公里。制定印发《关于全面推进美丽山西建设的实施意见》, 出台《幸福河湖建设导则》, 推动全省 76 条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入库, 汾河太原城区段、晋城九女仙湖、张峰

水库、运城市圣天湖入选首批省级美丽河湖优秀案例。

凝心聚力 助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沿黄九省(区)政协“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协商研讨”第七次会议将在山西召开。近年来,省政协聚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要实验区建设, 坚持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

省政协主要领导领题开展“统筹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研究”, 并在全国政协作成果交流。

省政协十三届四次常委会会议聚焦“优化水资源配置和高效节水”协商议政, 提出 5 方面 15 条对策建议。围绕“加强再生水利用”开展专题民主监督和重点提案督办。

省政协指导沿汾 6 市政协建立“汾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协商研讨机制, 助力实现“一泓清水入黄河”。组织政协委员提案、反映社情民意信息 200 余件, 为黄河国家战略实施献智力、聚合力。

大河奔流,惠泽三晋。山西牢记领袖嘱托、紧扣战略定位、扛起使命任务, 汇聚成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澎湃动力。

邓伟强

雷鸣寺泉域:

水韵悠悠 润泽三晋



(上接 C1 版)

泉域治理,还需“久久为功”。2020 年,宁武县实施汾河沿线湿地环境治理试点项目、汾河河道治理项目、汾河流域重要水源地水源涵养林建设项目和天池高山湖泊群水源补给项目。

汾河沿线湿地环境治理试点项目建成人景互动生态核心区两处及自然生态修复综合体三处,建设山水营地、汾河生态绿廊和河道湿地生态恢复; 汾河河道治理项目中干流河道治理 37.39 公里, 河段堤防治理长度 39.95 公里, 河道右岸新建防洪抢险道路 37.39 公里, 跨沟处新建跨沟涵管 12 座, 跨沟桥 2 座, 沿线主要支沟新建堤防 4.78 公里, 改造堤防 2.86 公里, 新建液压坝 5 座, 溢流堰 3 座; 建设汾河流域重要水源地水源涵养林项目; 对天池高山湖泊群进行水源补给, 建设溢流堰一座、水泵房及配套设施 1 座, 引水管线 9.184 公里, 补水面积 0.47 平方米。

“这些项目的实施,净化了汾河的水质, 涵养了雷鸣寺泉水, 为动植物提供了丰富的栖息繁殖场所, 汾河沿岸的蓄水保土能力得到明显改善, 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 全面践行了山水林湖草沙是生命共同体理念, 实现了整体保护, 系统修复, 综合治理的目的。”李建明如是说。

实施退耕还林工程, 增加森林覆盖面积; 开展水土保持项目, 提升水源涵养能力……一项项举措协同发力, 助力水质更优。现在, 雷鸣寺泉域的水量丰起来了, 水质也得到了改善, 省考断面水质达到Ⅱ类。

山谷回响, 声若雷鸣, 水流潭涨, 波襄转泛。终年流淌的雷鸣寺泉, 荒旱不枯, 溪流涓涓, 汨汨而涌。

“绿”字为本 擦亮生态底色

人在“画中游”, 移步皆景观。行驶在乡间环路, 犹若进入天空之境; 俯瞰雷鸣寺泉, 一泉碧水蜿蜒流淌; 漫步美丽岸畔, 绿水青山相映成趣……雷鸣寺泉域正经受“洗礼”, 焕发新的光彩。

为了更好保护汾河源头, 近年来, 宁武县将汾河河道及沿线湿地环境治理试点项目列入国家第三批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坚持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的“12 字原则”, 统筹生态治理与环境整治、产业转型、绿色发展等相结合, 在汾河上形成了“1 轴 1 带 1 廊 6 核 7 营”的生态画卷, 践行了“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

自 2011 年开始, 宁武县集中对汾河源头 1.86 公里河道及东西两岸进行了全方位生态治理, 绿化面积达到 38.5 万平方米, 共种植各类树种 17 种、灌木 11 种、地被 8 种、各种花卉 6 万多株、风景树苗 6 万多株, 打造 8 大特色广场、建造 1000 多平方米人工湖 3 个、音乐喷泉 2 个、演艺广场 1 个等。同时, 宁武县对源头段 1.86 公里的河道进行高标准整治, 两岸按园林式绿化设计, 力争把汾河流域真正打造成山绿、水清、气净、宜居的绿色生态走廊。

“通过对雷鸣寺泉域的综合治理保护, 提高了防洪、抗洪能力, 确保了雷鸣寺泉域水量、水质, 涵养了水源。既美化、改善了生态环境和当地群众的生活居住环境, 也提升了宁武旅游景区的品位, 为打造生态旅游特色名县, 推动全县旅游经济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李建明说。

泉域清则生态兴, 生态兴则文明兴。如今, 宁武县完成了汾河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建成了“山青、水绿、林郁、田沃、河美”的生态安全带, 一体统筹治理了水土流失、涵养了源头水质, 提升了处污能力、净化了汾河水质、增加了生物种群、建成了生态景观、提升了旅游品位、促进了乡村振兴, 汾河流域再现了“汾河流域水哗啦啦”的美丽画卷。

枝繁叶茂万般绿, 云涌泉动百鸟飞。以水为脉、以绿为媒、以人为本, 宁武县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流域综合治理筑牢生态屏障, 全面推进“四化”同步发展, 用好共同缔造试点工作机遇, 坚持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 加快将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 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更大贡献。

推动能源绿色低碳发展 助力建设清洁美丽世界

(上接 C1 版)

在智能装备开展展区, 通过高速飞车、智能收发卡机、智能充电桩、智能 PLC 控制柜、隧道机器人、UPS 电源等一系列创新研发智能化装备, 以及“晋 e 行”智慧出行服务平台, 展示了山西省在降低能源消耗、提升通行效率方面的实践与探索。

一抹耀眼的红色吸引了很多参观者的注意, 在工作人员指引下, 记者登上在展厅内停放着的一辆氢能重卡驾驶室。“这次参展我们的展品是美锦能源自主研发制造的氢能重卡汽车, 它最大的特点就是零污染, 排放的就是水, 对于我们国家的碳达峰碳中和有很大的贡献。”山西美锦氢能科技有限公司车辆技术部负责人王礼介绍。本次论坛相较往年, 会议时间由三天调整为两天, 增添了云上会务系统, 采用实名制芯片应用+人脸识别认证模式; 全流程数字化, 为嘉宾提供“一码通行”服务; 无纸质化、低碳化, 推行电子会议手册; 采用环保材料, 主会场 70% 以上搭建物可循环利用; 绿色低碳出行, 会务用车优先选用电动商务车和氢能大巴车。

太原能源低碳发展论坛举办 7 次以来, 规模和质量大幅提升, 参会嘉宾规格不断提升, 论坛活动的专业性和高规格、多样性和多元化更加突出, 回顾论坛历年主题, 关键词从“黑色煤炭绿色发展”到“能源革命国际合作”, 从“能源双碳发展”到“智慧能源 绿色共赢”, 今年更是聚焦了“新质生产力”。顺势而生, 因时而变, 多年来该论坛努力回答时代之问。山西能源的转型正在为全国提供更好的、更清洁的、更低碳的能源。

湖北省部分地方大气污染反弹严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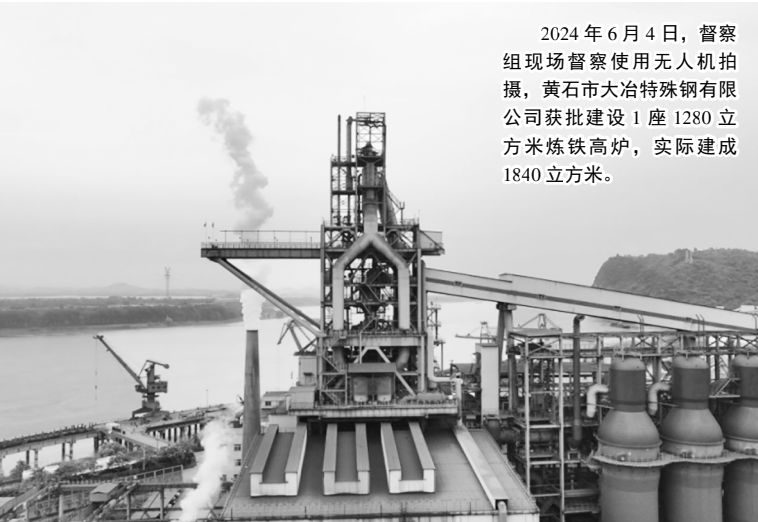
2024 年 5 月, 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湖北省发现, 部分地方“两高”项目盲目上马管控不力, 部分行业污染治理不到位, 一些企业单位违法违规问题突出, 环境空气质量反弹严重。

“十四五”期间, 湖北省多个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污染物浓度不降反升, 荆州市、黄冈市、孝感市细颗粒物浓度逐年上升, 2023 年比 2021 年分别升高 34.3%、29%、27.3%。

主要问题

一是“两高”项目盲目上马管控不力。一些地方“两高”项目批建不符, 未批先建问题突出。黄冈市云华安化工有限公司合成氨搬迁技改项目批小建大, 违规新增合成氨产能 10 万吨/年; 湖北雄陶陶瓷有限公司升级改造项目新增耗煤约 10 万吨/年, 未报批节能审查手续。黄石市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获批建设 1 座 1280 立方米炼铁高炉, 2020 年 8 月实际建成 1840 立方米并投入使用, 新增炼铁产能约 39 万吨; 湖北天源模具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违规建成一台 15 吨中频炉。

2020 年 12 月, 国家有关部门印发《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 所在区域、流域控制单元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的, 建设项目应提出有效的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2020 年荆州市细颗粒物浓度未达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 但 2021 年, 位于该区域内的华鲁恒升(荆州)有限公司园区气体动力平台项目和合成气综合利用项目未按要编制有效的削减方案, 反而将 2016 年关停 16 家砖瓦厂的污染物排放量作为削减主要来源, 实际并未削减。两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建成投运, 每年将新增二氧



2024 年 6 月 4 日, 督察组现场督察使用无人机拍摄, 黄石市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获批建设 1 座 1280 立方米炼铁高炉, 实际建成 1840 立方米。

化硫、氮氧化物约 500 吨、700 吨, 约占荆州市排放总量的 8%、4%。

二是一些行业污染治理不到位。大气污染防治法规定, 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国家有关部门 2019 年 7 月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要求, 玻璃行业全面禁止掺烧高硫石油焦(硫含量大于 3%)。督察发现, 湖北省 8 家平板玻璃生产企业中 5 家违规使用高硫石油焦, 武汉长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瀚煜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等 3 家企业分别位于武汉市、荆州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本不该使用石油焦, 反而长期使用高硫石油焦, 其中湖

北亿钧耀能新材股份公司氮氧化物排放量最大, 部分时段超标排放, 冒黄烟现象突出。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明确, 陶土坩埚玻璃纤维拉丝生产工艺与装备为落后生产工艺装备, 应立即淘汰。黄冈、荆门及天门 3 市 6 家企业建有 8 条陶土坩埚玻璃纤维拉丝生产线, 其中 3 条生产线为 2024 年新建。

三是监测检测弄虚作假问题多发。湖北省机动车氮氧化物排放量约占全省总排放量的 40%。督察期间抽查 8 家机动车尾气检测机构发现, 荆门市万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利用其他设备的风扇转速伪造实际检测车

辆转速, 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咸宁市通城东升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宜昌当阳市永生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武汉市好江南天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过松油门、换挡位等方式降低车速, 进而减少柴油车辆排放污染物检测浓度, 用明显不符合柴油车污染物排放测量方法要求的检测数据, 出具虚假检测报告。武汉市成功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在检测设备进气管上人为安装阀门, 减少进气流量, 降低尾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荆门市耀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宜昌市当阳安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无正当理由变更检测方法, 降低检验标准, 导致车辆由不合格变成合格。

部分企业自动监测数据失真失实。荆州市玉沙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2 日至 5 月 20 日正常生产, 期间锅炉烟气氮氧化物、颗粒物分别超标 40 天、31 天, 但企业将生产状态虚假标记为“停运”上报监管平台, 以逃避处罚。孝感市长寿盐业有限公司燃煤锅炉烟气现场实测二氧化硫浓度是自动监测数据的 4 倍, 部分未经脱硫处理的烟气直排。

原因分析

湖北省部分地方对大气环境质量改善重视不足, 污染防治攻坚力度不够, 污染治理措施推进不力, 有关部门监管不到位, 部分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

督察组将进一步调查核实有关情况, 并按要求做好后续督察工作。

图文来源: 生态环境部

